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鉴证报告

关于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0237号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信科技”）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管理层的责任

宇信科技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6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

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 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6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宇信科技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宇信科技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 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6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宇信科技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宇信科技为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6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1615号文）核准，本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40,01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36元，共募集资金334,483,6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46,107,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88,376,600.00元。扣除承销费31,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计人民币303,483,600.00元已于2018年10月30日转入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开立的人民币20000003428300025515817账户，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出具信会师报字[2018]第ZB1201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净额288,376,600.00元加上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609,674.47元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生的收益2,301,393.91元，通过募集资金账户支付募投项目291,287,668.38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0.00元，并已注销。

（三）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元
户名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基于大数据技术和互联网思维的智慧银行建设项目	金融云服务一体化运营及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面向消费金融公司的IT整体解决方案建设项目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开户行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紫竹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账号	20000003428300025515817	630498072	19610078801200000473	
募集资金期初金额	13,876.21	49,443.20	166,779.76	230,099.17
赎回理财产品		7,000,000.00		7,00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扣减手续费净额	2.78	286,529.20	-3.17	286,528.81
减：本期投入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金额	13,878.99	7,335,972.40	166,776.59	7,516,627.98
余额	0.00	0.00	0.00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北京银行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分行、上海浦发银行珠海分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和履行情况

公司于2018年11月21日分别与开户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有效的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表：

序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存储方式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余额（元）
1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科技园	20000003428300025515817	活期	于2020年9月4日账户注销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区支行			
2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紫竹支行	630498072	活期	于 2020 年 9 月 4 日 账户注销
3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19610078801200000473	活期	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注销
合计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调整及实施方式变更的议案》。公司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进度及实施方式进行调整，调整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计划变更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1	基于大数据技术和互联网思维的智慧银行建设项目	13,550.97	6,775.49	5,420.39	1,355.10	6,775.49	5,420.39	1,355.10
2	金融云服务一体化运营及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7,263.62	3,631.81	2,905.45	726.36	1,901.81	5,361.81	
3	面向消费金融公司的 IT 整体解决方案建设项目	8,023.07	3,437.50	3,142.57	1,443.00	1,734.36	6,288.71	
合计		28,837.66	13,844.80	11,468.41	3,524.46	10,411.66	17,070.91	1,355.10

面向消费金融公司的 IT 整体解决方案建设项目分项投入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办公场所租赁	189.58	-52.51	137.07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序号	项目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2	设备投资（含安装费）	1,930.00	-1,872.00	58.00
3	其他建筑费用（含装修费）	122.74	-122.74	
4	软件投资	306.00	-266.00	40.00
5	开发成本	2,863.09	2,285.91	5,149.00
6	铺底流动资金	232.43	-0.43	232.00
7	实施费用	2,199.84	207.16	2,407.00
8	预备费	179.39	-179.39	
	总投资金额	8,023.07		8,023.07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 年 12 月，本公司将募集资金到位前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金额 85,299,406.66 元予以置换。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0 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9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9 年 4 月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加快金融云服务一体化运营及管理平台建设项目和面向消费金融公司的 IT 整体解决方案建设项目实施进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变，加大研发投入，减少外购软硬件的投入，拟于 2019 年实施完毕。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 年 12 月，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85,299,406.66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均已注销。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上述表格中的金额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注 2：基于大数据技术和互联网思维的智慧银行建设项目、金融云服务一体化运营及管理平台建设项目、面向消费金融公司的 IT 整体解决方案建设项目实际投资金额分别超过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61.81 万元、111.94 万元、117.36 万元，系实际投资金额包含了该募集资金账户存款利息净收入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生的收益。

注 3：对基于大数据技术和互联网思维的智慧银行建设项目、金融云服务一体化运营及管理平台建设项目和面向消费金融公司的 IT 整体解决方案建设项目，公司未承诺效益，因此是否达到预计效益为不适用。